

##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认购对象权益变动调整的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长沙先导高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先导高芯”）以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。

因相关政策调整，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，先导高芯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导致权益变动调整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●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调整前情况

2019 年 11 月 12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若按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 20%的上限计算，先导高芯持有三安光电的普通股股份数量将由 0 股增加至不超过 582,632,132 股，持有三安光电股份比例将由 0%增至不超过 11.90%。

#### 二、本次权益变动调整的依据

2020 年 2 月 14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并颁布了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。根据修订后的法规要求，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，发行股票数量由“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4,078,424,928 股的 20%，即不超过 815,684,985 股（含 815,684,985 股）”，变更为“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98,633,257 股（含 398,633,257 股）”。其中，先导高芯拟认购股份数量为 284,738,041 股。

#### 三、本次权益变动调整后的情况

根据调整后的本次发行方案，按先导高芯拟认购股份数量为 284,738,041 股进行计算，先导高芯持有三安光电的普通股股份数量将由 0 股增加至

284,738,041 股，持有三安光电股份比例将由 0%增至 6.36%。

#### 四、本次权益变动调整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

本次权益变动调整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非公开发行前		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(方案调整前)		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(方案调整后)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	1,213,823,341	29.76	1,213,823,341	24.80	1,213,823,341	27.11
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	243,618,660	5.97	243,618,660	4.98	243,618,660	5.44
先导高芯	0	0.00	582,632,132	11.90	284,738,041	6.36
上市公司其他股东	2,620,982,927	64.27	2,854,035,780	58.32	2,734,878,143	61.09
合计	4,078,424,928	100.00	4,894,109,913	100.00	4,477,058,185	100.00

#### 五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上述股份调整事项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结构发生变化，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份总数及比例不会发生变化。

先导高芯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，无需另行披露此次权益变动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，能否取得批准及核准存在不确定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18 日